

2025 年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泵站工程维 修养护项目（第 1 包）补充协议

甲方：安徽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

乙方：安徽省长江河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甲、乙双方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签署了《2025 年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泵站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第 1 包）施工合同》（以下称“原合同”），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协议：

1、协议范围

根据甲方需要，在原合同基础上，再增加一些施工及采购内容。

1.1 合同清单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 /元	合价 /元	备 注
一	2025 年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泵站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第 1 包）补充协议					
(一)	维修维护费				21573.83	
1	叶片调节器维修	台	3	6895.24	20685.73	
2	工业剪刀	把	3	34.48	103.44	
3	牛油盘根	kg	40	19.57	782.89	
4	毛刷	把	1	1.77	1.77	
(二)	专用设备购置				2326.17	
1	网线	米	100	4.20	420.00	
2	全向吸顶收发器	台	5	381.23	1906.17	
	合计				23900.00	

1.2 补充协议价款

人民币（大写） 贰万叁仟玖佰元整（¥ 23900.00 元）。

1.3 付款方式

1.3.1 付款方式：乙方将补充协议内的货物全部交付给甲方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，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%。

1.4 货物交付期限、地点

1.4.1 交付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；

1.4.2 交付地点：乌江站现场。

2. 本协议为《2025 年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泵站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第 1 包）施工合同》的补充条款，其他条款按原合同条款执行。

3. 合同生效 本协议书一式 6 份，甲方 4 份，乙方 2 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与《2025 年省驷马山引江工程管理处泵站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第 1 包）施工合同》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： 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

乙 方： 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

